**营运部发[2017]013号 签发人：**

**关于对门店药品进行盘点的通知**

各门店、片区主管：

为了规范门店的管理，应对药监局飞行检查。通过后勤各部门对门店的前期检查，发现较多门店药品的库存、批号与电脑前台不符，存在差异。为规范门店管理，确保门店在飞行检查中的顺利过关。特要求各门店在春节期间对门店所有**药品**进行盘点，调整数量差异及批号差异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盘点时间

2017年2月5日之前

1. 盘点流程：（见附件一）

注意事项：因本次盘点只盘药品，在盘点流程中各店需特别注意，在盘点系统操作时，“生成静态盘点表”前必须勾选批号，在“生成静态盘点表”后，需选择货架,按住CTRL键选择需要盘点货架，点击“确定”即可生成制定货架盘点表。

其他流程与平时盘点一致！

**主题词： 门店 药品 盘点 通知**

**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营运部 2017年 1月23日印发**

**打印：先雪晴 核对：谭莉杨 （共印1份）**